

富源县财政局文件

富财农〔2024〕114号

富源县财政局关于下达少数民族发展任务 建设项目资金的通知

中安街道、富村镇、黄泥河镇财政所、乡村振兴办：

根据《曲靖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4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曲财农〔2024〕32号）《富源县人民政府关于2024年度省级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建设项目的批复》（富政复〔2024〕76号）文件要求，现将少数民族发展任务建设项目资金250万元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1），此款列入2024年“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2130505—生产发展”预算支出科目。

请按照《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号）《云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云财农〔2021〕140号）《曲靖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曲财农〔2022〕13号）《富源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富财农〔2024〕73号）要求，加强资金监管和绩效评价，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截留等违纪违规行为发生，确保资金安全，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 附件：1. 2024年度少数民族发展任务建设项目资金分配表
2.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少数民族发展任务建设项目资金分配表

序号	项目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资金下达情况				备注
			计划投入(万元)	上级资金文号	资金来源级次	下达金额(万元)	
1	中安街道办事处	2024年富源县中安街道东门社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社区	30.00	曲财农〔2024〕32号	省级	30.00	
2	富源县富村镇人民政府	富源县富村镇大凹子村委会田尾巴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	120.00	曲财农〔2024〕32号	省级	120.00	
3	富源县黄泥河镇人民政府	富源县黄泥河镇普克营村委会新寨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	100.00	曲财农〔2024〕32号	省级	100.00	
合计			250.00			250.00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富源县中安街道东门社区民族团结示范社区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李金桃
主管部门	富源县民宗局		实施单位	中安街道东门社区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	
	其中:财政拨款(每项资金的名称和规模)		3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整治社区人居环境, 提升居民生活质量。 目标2: 铺设污水管网, 改善居住环境, 环境更加干净整洁。 目标3: 雨污分流, 加强水资源的利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污水管网长度	≥450米
			新建污水管网数量	≥1处
			惠及群众	≥30户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污水官网使用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工程建设造价低于当地平均标准的比例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污水管网面积	≥450米
			污水管网普及率	≥100%
			解决污水乱排乱放问题个数	≥10个
		受益人口数量	≥500人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改善惠及人数	≥500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污水管网使用年限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95%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富源县富村镇大凹子村村委会田尾巴村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王茂生
主管部门	富源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实施单位	富村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0	
	其中:财政拨款(每项资金的名称和规模)		12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改善基础设施建设,改善村容村貌,提升改造人居环境,不断改善少数民族地区群众生产生活环境,丰富少数民族地区群众文化生活,充分发挥示范、辐射作用,推动民族关系和谐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个数	1个
			硬化道路	≥1000m ²
			支砌挡墙	≥200米
			制作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标识牌	≥1块
			提升水族民居墙体建筑风貌	≥500m ²
			人居环境治理面积	≥500m ²
			新建排污管网	≥1800米
			安装文化体育设施	≥1套
			照明设施	≥30盏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道路硬化通村率	≥95%
		时效指标	按时开工	2024年5月
			按时完工	2024年8月
		经济指标	项目监理费用	≤2万元
			硬化道路	≤10.5万元
			支砌挡墙	≤8.4万元
			制作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标识牌	≤0.4万元
			提升水族民居墙体建筑风貌	≥5万元
			人居环境治理面积	≤5万元
	新建排污管网		≤25.5万元	
	安装文化体育设施		≤10万元	
	照明设施		≤4.5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贫困地区出行条件	基本有保障		
	受益人口数量	≥495人		
	解决低收入人口数量	25户114人		
	修建公共卫生厕所等基本卫生条件	提升生活环境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民族关系和谐发展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村民满意度	≥98%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黄泥河镇普克营村委会新寨村民族团结进步示范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丁志远
主管部门	富源县民族宗教事务局		实施单位	黄泥河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	
	其中:财政拨款(每项资金的名称和规模)		10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通过提升普克营村委会新寨村人居环境项目的实施,解决村内污水乱排乱放问题,提升村容村貌环境。方便群众出行,提高群众生活质量,让环境更优美,乡村更宜居。 目标2: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后续产业帮扶效果,推进产业兴旺,推进全村脱贫人口收入持续增收,提升幸福指数,项目建成后带动周边发展100亩蔬菜种植,联农带农就地务工20人次,年可实现务工收入15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贫困村村庄污水管网铺设	≥780米
			贫困村村内道路硬化及修复	≥4000平方米
			贫困村整治脏乱差环境数量	≥200平方米
			贫困村蔬菜种植智能温室面积	≥2000平方米
			贫困村种植蔬菜基地平场、水沟、道路等建设	≥10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改造后设施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当年开工率	≥100%
			当年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10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数量
	受益脱贫户及三类监测对象数量			≥97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施使用年限	≥10年
		生态环境	得到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脱贫户满意度			≥95%	
重大决策村民参与满意度			≥95%	

